国寿安保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8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寿安保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养老A	养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305	150306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76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6月8日至2015年6月1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6月2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691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76,499,677.9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24,846.3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76,499,677.90
	利息结转的份额	24,846.35
	合计	276,524,524.2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20,847.5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75%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6月26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基金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本息)确认为 105,708,524.00份,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本息)确认为 170,816,000.25份。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表示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可以到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或客户服务中心(4009-258-258)查询最终认购确认情况。

国寿安保中证养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

本基金的养老A份额、养老B份额不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在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的情况下, 养老A份额与养老B份额将于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内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在确定上市交易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5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已于 2015 年6月 19 日 发布《柳钢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自2015 年 6 月 23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筹划、论证过程中,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6
债券代码:122075 债券简称:11柳钢债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联合信用评级") 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122075,证券简称: 11柳钢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1柳钢债债项信用等级为 " AA",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

2015年6月26日, 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 联合信用评级公司出具了《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分析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并维持11柳钢债债项信用等级为 " AA"。 与前次评级结果相比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1328 证券简称:交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5-02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审计署审计情况的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交通银行"或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国家审计署根据例行安排,对本公司2013年度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了审计, 并对审计范围内的部分事项作了延伸和追溯审计。

审计表明, 本公司较好地贯彻执行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决策部署,积极推动经营体制转型,经营业绩持续提升;经营决策机制不断改进,全面风险管理持续加强;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反腐倡廉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审计也指出,本公司在业务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 有待进一步改进。

本公司高度重视审计署的检查,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针对各类问题进行了专题研究部署,建立了包括具体问题整改、责任人追究和管理体系改进等三个层面的整改工作机制, 并在全行范围积极推进实施。

至本公告日, 本次审计指出的各项问题已取得了积极的整改成效,绝大部分已整改完毕,减退或加固了各类风险业务,进一步规范了财务和会计核算,并对涉及责任人进行了责任追究,其他问题也已采取了相应的管理和风险防范措施。同时, 本公司还从完善组织架构、规范业务流程、加强监督控制等方面系统加强了全行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制定或修订相关制度办法与操作规程40项。下一步,本公司将继续落实整改机制,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深入推进全行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此次审计发现的问题不会对本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及已公布的财务报表构成重大影响。

国家审计署将以《审计结果公告》的形式公布对本公司2013年度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36 证券简称: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临2015-019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5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6月25日召开,采取了通讯表决方式。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同意对北京卓盛特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的需要, 拟同意子公司中国计算机软件与技术服务(香港)有限公司(简称中软香港)将其全资子公司北京卓盛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卓盛特)予以清算注销。

中软香港成立于1984年7月,注册资本5700万港元,本公司持有其99.9994%股权,主营业务定位于股权投资管理及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其全资子公司北京卓盛特成立于 2005年5月,注册资本15万美元。鉴于该公司近年来基本未开展业务经营活动,拟同意对该公司进行清算注销,相关债权债务由其投资方中软香港承担。

本次中软香港清算注销北京卓盛特,可使公司进一步优化企业结构,控制投资和经营风险,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根本利益。

表决票数: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 为了方便公司业务开展, 拟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2015年度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有效期:1年,保证方式:信用;拟向招商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2015年度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有效期:1年,保证方式:信用;拟向北京银行中轴路支行申请2015年度人民币3.5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有效期:1年,保证方式:信用。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具体业务事项,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负责审批。

表决票数: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中国软件201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票数: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1、中国软件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5-临025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在湛江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童来明、洪军、青雷、李耀因公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分别授权其他董事代为表决。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5年6月19日以邮件形式送达。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黄阳旭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度所进行的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解,并对当年度的审计成果进行认真审阅后,本公司认为该所具备较高的职业素质,勤勉尽责,能够按照约定时间较好地完成所交付的年度审计工作。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年度审计费用参照 2014 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3年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构。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其能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 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按规定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公司对该所的内控审计工作进行了了解,认为其恪守职责,能够胜任该项工作。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参照 2014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并将以其为平台开拓新业务,尤其是拓展处于行业领先位置或国内市场空白状态的产业,首次开拓目标拟定为互联网彩票业务。

详请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临026)。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5-临026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一、投资概述

为促进公司转型升级,加快新产业的拓展速度,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冠豪")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北京冠豪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将以北京冠豪为平台开拓新业务,尤其是拓展处于行业领先位置或国内市场空白状态的产业,首次开拓目标拟定为互联网彩票业务。

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北京冠豪增资,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工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春城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销售文化用品、办公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汽车配件、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14年度, 北京冠豪资产总额为1,003.22万元,净资产为998.61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9.03万元,净利润466.73元。

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北京冠豪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 增资完成后北京冠豪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北京冠豪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进行增资,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谨慎考虑,公司将以北京冠豪作为公司新业务拓展平台,并借助公司特种纸业务优势,以并购或合作经营等方式进入互联网彩票等业务,促进公司的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5-临027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6月26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5年6月19日以邮件形式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长陈海青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度所进行的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解,并对当年度的审计成果进行认真审阅后,监事会认为该所具备较高的职业素质,能够胜任年度审计工作,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参照 2014 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按要求完成公司交付的工作任务,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参照 2014年收费标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冠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并将以其为平台开拓新业务,尤其是拓展处于行业领先位置或国内市场空白状态的产业,首次开拓目标拟定为互联网彩票业务。

详请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临026)。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5-临028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6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湛江市东海岛东海大道313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49,313,9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副董事长黄阳旭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其他董事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其他监事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9,312,652	99.99	300	0.00	1,000	0.01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9,312,652	99.99	300	0.00	1,000	0.01

3、议案名称: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9,309,552	99.99	3,400	0.00	1,000	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103,222,748	99.99	3,400	0.00	1,000	0.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票数;其他议案以普通决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钟节平、范瑞林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长城汽车(601633)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长城汽车(股票代码:601633)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城汽车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春秋航空(601021)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春秋航空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春秋航空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哈空调(600202)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哈空调(股票代码:600202)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哈空调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炬华科技(300360)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炬华科技 (股票代码:300360) 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炬华科技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美盈森(002303)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美盈森(股票代码:002303)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美盈森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宋城演艺(300144)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宋城演艺 (股票代码:300144) 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宋城演艺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泰禾集团(000732)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泰禾集团 (股票代码:000732) 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泰禾集团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亚厦股份(002375)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亚厦股份(股票代码:002375)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亚厦股份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易联众(300096)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易联众(股票代码:300096)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易联众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6-27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聚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3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聚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6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6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6月29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护现有广发聚泰混合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司决定暂停广发聚泰混合基金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5年6月29日起,广发聚泰混合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和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广发聚泰混合基金恢复开始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敬请留意我司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 (免长途费),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